

（六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市管桥梁、路面沥青灌缝等市政设施修复工程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JSKJ-C2025-0019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市政管理中心）的（2025 年市管桥梁、路面沥青灌缝等市政设施修复工程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2025 年市管桥梁、路面沥青灌缝等市政设施修复工程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徐州宇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4344.6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81.9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此处请填写）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填写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注：本项目采购属于建筑业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：（盖电子印章）



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09 日